



CHINLINK

普匯中金

CHINLINK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997)

將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座40樓5-6室
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
(「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視乎情況而定)適用之
股東代表委任表格

本人/吾等(附註1) _____

地址為 _____

為普匯中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股份共(附註2) _____

股之登記持有人,茲委任(附註3、4)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 _____

地址為 _____

於本公司謹訂於二零二二年六月十日(星期五)上午十時三十分假座香港中環康樂廣場8號交易廣場1座40樓5-6室舉行以考慮及酌情通過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之決議案之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上,作為本人/吾等之代表及投票,並於股東特別大會上代表本人/吾等及以本人/吾等名義依照下列指示就上述決議案投票,倘並無作出任何指示,則本人/吾等之代表可自行決定投票。

普通決議案	贊成(附註5)	反對(附註5)
批准普中輝煌有限公司、陝西天恒投資有限責任公司及匯景國際(西安)信息科技有限 公司訂立之日期為二零二二年四月二十九日之買賣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		

* 決議案全文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五日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

簽名(附註6) _____

日期：二零二二年 _____

附註：

- 請以正楷填上全名及地址。
- 請填上登記於閣下名下及與代表有關之股份數目。如無填上數目,則本代表委任表格將視為與所有登記於閣下名下之股份有關。
- 如擬委派主席以外任何代表,請將「股東特別大會主席,或」字樣刪去,並在適當空欄內填上所擬委派代表之姓名及地址。本代表委任表格之每項更改,均須由簽署人簡簽示可。
- 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於會上投票之本公司股東均有權委任另一名人土為其代表代為出席及投票。持有兩股或以上股份之股東可委任超過一名代表。代表毋須為本公司股東。
- 重要提示：閣下如欲投票贊成決議案,請在「贊成」之方格內填上「√」號。閣下如欲投票反對決議案,請在「反對」空格內填上「√」號。如未有於空格內填上「√」號,則閣下之代表可自行酌情投票或放棄投票。閣下之代表亦有權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通告內所載述者以外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正式提呈之任何決議案自行酌情投票。
- 委任代表之文據必須由委任人或其正式書面授權之代理人親筆簽署,方為有效;或如委任人為公司,則須加蓋公司印鑑或經由獲正式授權之高級人員或代理人親筆簽署。
- 委任代表之文據及經簽署之授權書或其他授權文件(如有),或經核證之授權書或授權文件,須於股東特別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至少48小時前,送達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否則代表委任文據不被視為有效。
- 倘為任何股份之聯名登記持有人,則任何一名該等人士均可親身或委派代表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該股份投票,猶如其為唯一有權投票者;惟倘多於一名聯名持有人親身或委派代表出席股東特別大會,則只有就該股份於股東名冊中排名最先者方有權就該股份投票。

收集個人資料聲明

閣下是自願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以用於處理就股東特別大會有關閣下委任代表之任命及投票指示(「該等用途」)。我們可能向為本公司提供用於有關該等用途之行政、電腦及其他服務之代理人、承辦商或第三方服務供應商,以及獲法例授權而要求取得有關資料之有關人士或其他與該等用途有關以及需要接收有關資料之人士提供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之姓名及地址將於履行該等用途所需之期間保留。閣下及閣下委任代表有權按照《個人資料(私隱)條例》要求存取及/或更正相關個人資料,而有關要求均須以書面郵寄至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卓佳標準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 僅供識別